

林明濤 陳碧涵 邱文彥 呂學樟 徐少萍  
蔡錦隆 羅明才 楊麗環 詹凱臣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五案，請提案人蔡委員錦隆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蔡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六案，請提案人黃委員文玲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黃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七案，請提案人廖委員國棟說明提案旨趣。

廖委員國棟：（17 時 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6 人，鑑於近年土地增值稅減半的修法結果，導致地方稅源、稅基流失，地方財政極度困窘，要再挪出百萬元甚至上千萬元的地方建設配合款經費配合運用，地方政府恐怕無力配合，以致於中央有預算，地方卻缺乏經費配合。現在的補助方式，造成越想做事的縣市政府財政負擔越重，形同變相鼓勵地方基層「少做事」。建請行政院針對此一財力分級及補助方式立即檢討，讓窮縣窮鄉鎮也能多做事。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七案：

本院委員廖國棟等 16 人，鑑於近年土地增值稅減半的修法結果，導致地方稅源、稅基流失，地方財政極度困窘，要再挪出百萬元甚至上千萬元的地方建設配合款經費配合運用，地方政府恐怕無力配合，以致於中央有預算，地方卻缺乏經費配合。加上五都升格後，國內各級政府的財政分配，行政院主計處以「因應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的行政命令，將縣市財力從 3 級調整為 5 級，導致有些財政困窘的窮縣窮鄉鎮，中央補助工程地方配合款暴增 5 成，讓鄉鎮首長大感吃不消。每年中央政府以大量的計畫型補助地方政府配合執行中央政策與計畫。就地方政府而言，中央補助款對財政不足的基層建設幫助甚大，可提昇地方政府施政效能，地方無不卯足全力爭取。現在的補助方式，造成越想做事的縣市政府財政負擔越重，形同變相鼓勵地方基層「少做事」。建請行政院針對此一財力分級及補助方式立即檢討，讓窮縣窮鄉鎮也能多做事。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五都升格對各級政府的財政分配衝擊方殷，行政院主計處 2010 年底以「因應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的行政命令，將縣市財力分級從三級調整為五級，導致窮縣窮鄉的中央補助工程地方配合款暴增，讓鄉鎮首長大感吃不消。

二、對於中央的補助，地方政府是既期待，但又怕受傷害。站在地方政府的立場，當然希望中央多補助經費，可是，如果補助的項目，縣府或鄉鎮市公所必須負擔高比率的配合款，反而對窮縣市、窮鄉鎮會造成「補助愈多、負擔就愈重」的情形。

提案人：廖國棟

連署人：簡東明 羅明才 吳育仁 呂學樟 王育敏  
陳雪生 詹凱臣 呂玉玲 江惠貞 李桐豪  
陳鎮湘 蘇清泉 林明濤 鄭天財 廖正井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